

第一章

賽文已經在瑞格斯的房門口站了一個小時，他有些猶豫要不要敲眼前這扇門。正常來說，他貴為血族親王，在是否敲門這件事上猶豫這麼久，實在有失身分，但是到瑞格斯房門口之前，他已先去過浮德的房間。

那裏空無一人，所以賽文得仔細思索，現在坐在客廳的那個人值不值得他冒著讓浮德大人心情不好的危險，去敲瑞格斯的門呢？

正當他猶豫不決的時候，那扇門自己打開了，瑞格斯揉揉眼睛站在門口，賽文暗自慶幸了一下，接著就告訴他，樓下有個客人等很久了。

搔了搔有些凌亂的金髮，瑞格斯其實不太喜歡別人來他家，因為家裏現在有一個危險人物。

但他看了一旁溫文爾雅的管家一眼後，馬上糾正自己，危險人物應該是兩位。

梳洗後，瑞格斯從房間出來，揉了揉眼睛走下樓。

樓下果然坐著一位他的朋友，同樣是富家少爺的朋友。

「親愛的瑞格斯，我不知道你會那麼晚起，現在都已經下午了。」那個青年從沙發上起身，轉身看著瑞格斯從樓梯上走下來，「過度縱慾的生活對身體可不好。」

「謝謝你的關心。」瑞格斯有氣無力的說，走到青年對面坐下，身體陷入柔軟的沙發裏，「我最近的睡眠品質很差。」

「看起來你也遇到可怕的事情了。」聞言，青年驚訝的看著他，「嘿，朋友，我們挺相似的。」

瑞格斯打量了對方一眼，他和這個人認識了很久，但是前段時間一直沒有見到他，據他的管家說，他去了非洲的某個地方。一段時間沒見，他看起來精神非常好，事實上，很少看到這個人精神不好的時候。

「魏，你來找我有事嗎？」瑞格斯揉了揉太陽穴，因為開著暖氣，所以屋裏非常暖和，他只穿了一件單薄的襯衫，而窗戶外面的雪積得很厚實。

「當然……」那個被稱為魏的青年有些猶豫，「瑞格斯，我惹上了一些麻煩，那不是我能解決的，所以才想請你幫忙。」

瑞格斯有些詫異的看著他，這時候賽文拿了一條毛毯過來，輕輕的蓋在他身上。瑞格斯說了聲謝謝，一旁又有另一位女傭為他端上咖啡。

「要先吃點東西嗎？」賽文輕聲問瑞格斯。

他沒有回答，而是直接看著魏，「那麼魏，你需要多少錢？」

「錢？不不，瑞格斯，我不需要錢。」魏立刻擺擺手，「和錢沒關係，這不是錢能解決的問題。」

「是嗎？」他披著毯子從沙發上站起來，「那我就無能為力了。賽文，魏要走了，送送他吧。」

「是的，瑞格斯少爺。」賽文應了一聲，向魏一躬身，「請吧，魏少爺。」

「嘿，你可不能這樣！」魏走近一步，伸手拉住瑞格斯的手，「你要見死不救嗎？」瑞格斯走不了，只好側過身，極其耐心並且誠懇的看著他，「好了，魏，依你們家的勢力，有什麼事情解決不了呢？連調動英國的軍隊都可以，還要我幫什麼

忙？」

「請別這麼說，我快要瘋了！」魏暴躁的低吼，「如果因為這件事情出動軍隊，我很快就會被掃地出門了。」

「請別這樣，魏少爺。」

魏聽到賽文輕柔的聲音，接著他原本抓著瑞格斯的手突然一下子使不上力，被賽文輕輕推開。這是一瞬間的事情，隨即他的手又恢復了力量，讓人覺得那只是一時的錯覺。

「瑞格斯少爺最近身體不好。」賽文解釋，收回自己的手。

「瑞格斯……」魏裝出可憐的樣子，「瑞格斯，你是我在美國唯一的朋友，如果你不幫我的話，我恐怕會死。」

我現在就是在救你！瑞格斯在心裏憤怒的吼，但還是問：「那麼你到底要我幫什麼忙？」

「我想在你家住幾天可以嗎？」

「幾天？」

「十天半個月，或者更久一點，得取決於事情什麼時候結束。」魏立刻說，彷彿看到了救命的曙光，「瑞格斯，拜託你了，我知道你不會拒絕我的，對吧？我們的交情那麼好，我甚至還救過你，所以，我只是想在這裏住段時間，可以嗎？」

「我在曼哈頓還有一幢不錯的房子，如果你沒地方住，我可以把鑰匙給你。」瑞格斯轉個彎的提議，「所以，看在上帝的分上，這是我能做的了。」

「有客人嗎？」突地，從另一個方向傳來一個沙啞的聲音，打斷兩人的話。

一個男人走進魏的視線中，他穿著白色的睡衣，有種還沒睡醒的感覺。

「浮德先生。」賽文微微一頷首，問走過來的男人，「需要用餐嗎？」

浮德搖頭，看到站在沙發旁的瑞格斯，於是走到他身邊，低頭吻了吻他的額頭，「早安，瑞格斯。」

「現在已經是下午了！」瑞格斯以一種看到怪物的眼神看著他，並且下意識的向後退了一步。

「是嗎……」他若無其事的說，然後看向魏。

當魏接觸到那雙黑色的眼睛時，心臟彷彿緊縮了一下，或者說被迅速冰了一下。那雙眼是如此冰冷沉寂，即使現在光線充足，那深邃的黑色依然深沉，沒有絲毫光澤。

浮德收回目光，轉身走開，「賽文，幫我準備早餐，瑞格斯，馬上過來陪我用餐。」站在一邊的賽文吩咐傭人準備餐點，瑞格斯則抓了抓略微凌亂的金髮，抬腳準備跟上去，卻被身後的男人一把抓住。

「快點答應我吧，瑞格斯！」魏急切的說，「你這次絕對不能見死不救。」

「我不打算收留你住進來，如果你覺得有危險，可以去找警察或者你們的大使館尋求庇護。」瑞格斯不耐煩的說，並準備把他的手從自己身上拉開。

他看得出來，那個剛起床的男人，心情極度不好，所以他現在得趕緊去餐桌上，免得他心情更不好。

「是嗎……」魏忽然放開手，俊美的臉上露出一抹意味深長的笑容，「親愛的，我得說，人總有些特殊的癖好，比如同性戀，或者 SM 遊戲之類的，以及散播上流社會的閒話……」

「好了，混蛋，你可以住下了！」瑞格斯憤怒的瞪著眼前的人，「賽文，替他準備一間房間，記住，要離我最遠的那一間！」

賽文楞了楞，隨即應了一聲。

「啊，親愛的瑞格斯，你真是我的好朋友。」魏伸了一個懶腰，對瑞格斯笑了笑，「我先去休息了。」

緊接著一個傭人走過來，走在前面幫他帶路。

「你最好閉緊你的嘴巴！」瑞格斯在後面氣急敗壞的警告。

「當然，我是不會讓那些上流社會的小姐失望的。」魏回頭對他擠擠眼，「沒人會知道你的祕密。」

瑞格斯想罵他，但他已經走進旁邊的通道了，那條通道通向房屋後面的一排房間。顯然魏誤會了。雖然他以前放蕩的生活的確有時也會男女不拘，但是，這件事畢竟屬於個人隱私，沒什麼人知道，而如果從魏那張足以媲美廣播電台的嘴裏說出去的話，他身邊的女伴恐怕會走掉一半—這是他最不願意看到的事情。

可又不想跟魏解釋自己跟浮德不是他想的那種關係，那樣好像更欲蓋彌彰。

雖然不知道魏遇上了什麼麻煩，但是他一定是看準了自己是威廉的外甥才想住進來的，依魏對威廉的瞭解，一定認為這裏夠安全—但他想錯了。

這裏可是有兩隻吸血鬼啊……

「他是誰？」浮德抬頭看到瑞格斯陰沉的臉，心不在焉的問。

「一個混蛋。」瑞格斯冷冷的說，接過賽文遞過來的盤子，又對他說：「給我拿杯紅酒。」雖然他習慣「早餐」喝柳橙汁，但是現在他的心情極度煩躁，比較適合來杯酒。

「他居然說我是同性戀，並且用這個威脅我。」氣急敗壞的接過紅酒，他一飲而盡，旁邊的賽文馬上露出擔心的表情。

「用餐的時候請安靜一點。」浮德稀鬆平常的說：「我可以幫你殺了那個孩子，前提是請你安靜點，我不喜歡用餐的時候有太多聲音。」

那你可以不要叫我陪你吃飯！瑞格斯憤怒的想，但是這句話被他扼殺在喉嚨裏，畢竟他還不想死。

勉強冷靜下來後，瑞格斯又有一口沒一口的喝著另一杯紅酒，嘴唇上沾著紅色的液體，對面的男人則極其優雅的用餐。

屋外雖然是一片雪白，但是從窗口照進餐廳的陽光卻好得過分。那溫柔的陽光落在浮德的黑髮上，使他的眼窩出現一塊柔和的陰影。他的皮膚偏向蒼白，但還不算病態，身上有股極致的優雅，這表明了他高貴的身分。

他修長白皙的手拿起酒杯，輕輕抿了一口，接著對旁邊的賽文交代。「叫他們以後不要再送型血來，我不喜歡。」

「我知道了，先生。」賽文柔聲回答，要人拿來另一個裝著紅色液體的杯子，遞

給浮德。

他接過來又輕抿了一口，點了點頭。

瑞格斯吞了一口口水，他覺得自己身在一個怪誕的世界。真是可怕！他在心裏尖叫著，天知道那個杯子裏裝的是什麼血型的血液

「我以為你已經習慣了。」浮德抬頭看了不安的他一眼，「我在這裏都住半年了。」

「這種事情怎麼可能習慣！」他一下子從椅子上站起來，「杯子裏是我同類的血液，難道你指望我能若無其事的在你面前吃飯嗎？」

「這是人類自願供給我們的。」浮德推開眼前的盤子，繼續品嚐杯裏的血液。這次的血液很新鮮，離開人類身體的時間不會超過兩小時，他想，其實他並沒有那麼挑剔。

瑞格斯轉身想離開，比起這個傢伙，他還比較願意忍受和魏在一起。

「待會跟我去一下安全部，最近好像都沒發生什麼事情。」浮德優雅的告知他。

瑞格斯不屑的啐了聲，「那你就回英國去了，這說明美國很安全。」

用餐在僵硬的氣氛中結束，最後瑞格斯還是乖乖的去換了衣服。

紐約的天氣冷起來真是不要命。他記得以前在特種部隊的時候，為了任務曾在雪地裏待了一個上午，可是現在，他說不定連十分鐘都待不下去。

好在車裏的暖氣很強，他舒服得昏昏欲睡，可腦子卻還有一下沒一下的想著事情。這個叫浮德的男人從夏天開始就住在他家，雖然自稱是他的上司，而且得到了國土安全部部長的批准，不但可以吃他的、住他的，而且還能指使他，實在是太過分了！

從夏季開始，他每隔五天就向國土安全部遞交辭呈，可是每次都以同樣快的速度被駁回，到現在，他連辭呈都懶得遞了，在浮德離開美國前，恐怕國土安全部是不會同意讓他離職的。

所以比起遞交辭呈，還是遊說浮德回英國比較快。

自從他們辦了那件有名的育幼院事件一說起那件事，瑞格斯真是有一堆苦水要吐。

在那件事之前，他不太相信有鬼魂之類的東西。他在很小的時候就進了美國的特種部隊當兵，那段艱苦的時間使他只相信自己，然後在他十六歲的時候回到了紐約，據說是因為他的舅舅不希望他繼續待在特種部隊的關係。

而事實上是因為他父親死於車禍，他繼承了所有財產—那比他想像的還要多。過紈子弟的生活當然不錯，但是半年前，身為國防部長的舅舅居然又要他開始工作。

這份工作就是他不幸的開端，被浮德這個可怕的的男人看中，還要跟他搭檔—真是驚悚的稱呼。

一個上流社會的富家公子，居然和一個吸血鬼獵人是夥伴—而且獵人本身就是吸血鬼，真是可笑的事情。

不過事情發生在自己身上，瑞格斯實在笑不出來，與此同時，他又發現了另一個令人驚訝的事情—一直在身邊的管家賽文居然也是吸血鬼……

「你看起來有些緊張。」旁邊的浮德忽然開口。

「和你沒關係……」瑞格斯原本響亮的聲音輕了下去，小聲的說：「我只是想起了不愉快的事情。」

旁邊的男人用深沉的黑色眼睛看了他一眼，瑞格斯的身體頓時僵硬起來。他想自己大概天生就怕他，就像所有的老鼠都怕貓一樣，更何況，還是一隻那麼可怕的貓。

這個時候，車子穩穩的停了下來，瑞格斯立刻推開車門走出去，然後大口呼吸一下冰冷的空氣一相較和浮德在一起，他寧可一個人待在雪地裏。

「我需要在這裏等你們嗎？」前座的車窗降下，賽文把頭探了出來。

「不用，待會我自己坐車回去。」瑞格斯搖頭。

浮德也從車子裏走了出來。

瑞格斯看了他一眼。沒有白氣從他的鼻子裏冒出來—這傢伙果然是冷血生物，瑞格斯不由得這麼想，接著就跟在他身後進了安全部。

第二章

安全部裏的暖氣很充足，但是和身邊的男人在一起，瑞格斯依然覺得冷，由骨子裏透出來的冷。

該死的安全部！為了取悅這個獨裁的暴君，居然抹殺他身為美國國民的基本人權！瑞格斯在心裏抱怨。

他飛快的看了一眼走在前面的浮德，那傢伙好像走在自己家裏一樣自在，當然，他是那種可以在任何地方、任何時候，都保持著同樣優雅風度的人。

他們現在正要前往的地方位在安全部深處，除了國家機要人員和研究人員外，其他人不能進入，如果沒有浮德，恐怕他無論有多少錢都到不了這裏，不過他並不以此為傲。

他們太信賴這個英國人了，雖然人權對非人類的吸血鬼來說，或許不具任何作用，但是美國政府的態度也太隨便了。

正在胡思亂想的時候，長長的走廊那頭走來了一個人。瑞格斯抬頭看了一眼後，立即皺眉看了看周圍，確定實在沒有地方可以躲，才無奈的繼續往前走。

「是瑞格斯啊。」迎面走來的那個人停在他們面前，打了招呼。

「啊，威廉舅舅，好久不見。」瑞格斯小聲說，本能的往浮德身後縮了縮。

這個世界上，他只怕兩個人，這兩個人現在同時在這條走廊上。

「我聽安全部長說你工作很努力。」威廉溫柔一笑，「我感到很欣慰。」

「……其實還好。」他勉強回答，然後為浮德和威廉互相做了介紹。

這兩個人的教養都非常不錯，溫文爾雅，一看就是優秀家庭出身的人。

他們互相寒暄了幾句後，浮德就帶著瑞格斯繼續向前走。

「你好像很怕他。」浮德忽然說。

我也很怕你，瑞格斯想，沉默了一會，才誠實的點點頭。

「我見過他。」他又說。

「當然，大多數美國人都見過他。」瑞格斯很理所當然的語氣，「他是少數連任

的國防部長。」

「不……我在別的地方見過他。」浮德說得肯定，「只不過我忘記了。」

瑞格斯沒把這件事放心上，現在他有更重要的事情—祈禱，祈禱這次不會有什麼奇怪的任務。

說真的，如果美國的吸血鬼在這段時間願意安靜一點，那麼這位可怕的瘟神就會回到倫敦去，那他也能從這份工作，或者說這個可怕的搭檔手裏解脫了。

正這樣想著的時候，他發現浮德沒有再往前走，「怎麼了？」他不安的看看他。

「我一定在什麼地方見過那個人，確定不是在電視上。」浮德黑色的眼睛一片沉寂，卻意外的透露出某種固執。

瑞格斯抓抓頭，「他前段時間好像沒出國，也許……」

「不，我不會記錯。」浮德說，「而且那個人身上有不能讓人忽視的……血腥味。」

「也許吸血鬼的直覺真的很敏銳。」瑞格斯聳聳肩膀，「但是現在，難不成你想不起來就打算不走嗎？我們好像約了人。」

「噢，當然得繼續走。」浮德又開始邁步向前走去，「我不喜歡等人，也不喜歡讓人等我。」

瑞格斯認命的跟上，因為如果沒有浮德的話，他根本走不出安全部，這裏到處都需要身分認證，有些甚至還需要經過虹膜辨識器和指紋才能通行。

安全部的深處人不多，到處都像墓地一樣的安靜，偶爾會有電子設備發出的特有滴答聲，很少看得到人，即使看到也都是行色匆匆的樣子。

瑞格斯忍不住問：「英國也這樣嗎？」

「什麼？」

「英國的政府機構也是這個樣子嗎？」

「噢，是的，雖然你的問題聽起來有打探情報的嫌疑。」浮德輕聲回答，「我過去許多國家，都是這個樣子。」

「那……」那你們吸血鬼的高層呢，也是這個樣子的嗎？瑞格斯幾乎就要問出口了，但最後還是硬生生的吞了下去。

他對吸血鬼的生活不感興趣，他在心中對自己說，他只是被迫和一隻吸血鬼搭檔，他討厭吸血鬼，如果不是因為有個吸血鬼獵人的父親，就不會小小年紀被送到特種部隊。

「怎麼了？」浮德轉過頭來看著他。

「沒什麼。」搖搖頭，他苦笑了一下，因為事情的結果是，他還是成了吸血鬼獵人。

他抬頭看浮德，明亮的通道上，燈光照下來，把他照得清清楚楚，唯獨那雙黑夜般的眼睛中，沒有任何光線溢出。

這個吸血鬼活了很多個世紀，他們兩個根本不在同一條路上。他提醒自己，然後輕鬆的笑了笑，繼續向前走。

隨著前面浮德的腳步停下，瑞格斯發現他們到了一個奇妙的地方。

沒想到在安全部深處，會有這樣一個舒適的咖啡廳。

「也許安全部也有可取之處。」他迅速給了評價。

咖啡廳中流洩出悠揚的小夜曲，讓人完全放鬆，昏黃的燈光和滿臉微笑的服務生都讓人心情很好。

他們走進裏面一個包廂，服務生替他們把簾幔拉起來，坐在裏面的人竟然是國土安全部部長。

「噢，浮德大人，您終於來了。」部長連忙站起來。

浮德在單人沙發上坐了下來，向部長輕輕點了點頭，表示打過招呼。

瑞格斯很開心的選了一個離浮德最遠的位子，然後對部長說：「今天的東西都是由您來買單吧？」

「當然。」對方誠懇的點點頭，「請不要客氣。」

於是瑞格斯興奮的點了一大堆東西，部長很開心的看著，彷彿他點得越多他就越開心。

「不介意我抽煙吧？」話音剛落，浮德就從口袋裏把煙盒拿出來。

這傢伙根本沒有詢問的意思嘛！瑞格斯不悅的想。但他很快就被轉移注意力，因為這裏的飲料和點心都非常合他的胃口。稍早他幾乎沒吃什麼，都是浮德害的，希望他這次不要再說出什麼倒胃口的話。

他替自己倒了一杯紅酒，那顏色在昏黃的燈光下顯得更加迷人，他輕輕的啜了一口。

瑞格斯本來以為自己應該是最不受重視的那位，所以自顧自的吃了起來，沒有理他們，沒想到那兩個人卻一直看著他。

被安全部長看倒無所謂，但被浮德一看，整個人頓時沒了胃口，於是放下酒杯，對部長做了一個「請說」的手勢。

部長並不太在意他，如果可以的話，他只想和浮德談論事情，因為在他眼裏，瑞格斯是個沒什麼用的紈子弟，不過浮德一點也沒有想開始談話的意思，只是安靜的看著瑞格斯，所以他也只好跟著看。

當瑞格斯的視線轉向他時，浮德的視線也轉到他身上。

謝天謝地，終於可以開始了！部長欣慰的想，然後清了清嗓子準備發言。

「我知道，本來這種事情不應該麻煩您，但是我們發現這件事情可能與您的同族有關係……」

「請注意用詞。」浮德打斷他的話，「如果還沒確定吸血鬼的品種，請不要以『同族』相稱。」

氣氛登時急轉直下，瑞格斯已經習慣了這樣忽然的冷場，而浮德對此也沒有任何感覺，所以真正尷尬的只有部長而已。

他咳嗽了幾聲，繼續說：「那個……出現的死者跟被吸血的狀況一樣，我們在死者的血液中也檢驗出相應的病毒……」

「好了，我知道了。」浮德抬手制止他再往下說，狀似抱歉的看了瑞格斯一眼，

「親愛的，恐怕我又得在美國待一段時間了。」

「別這麼叫，你這個瘋子！」瑞格斯聽到他的叫法，憤怒的把酒杯重放在玻璃桌上，然後深呼吸一口氣，才勉強對部長笑了笑，「我什麼時候可以辭職？」

「這個……」部長從沙發上站了起來，這手機響得真不是時候，他拿出手機按下通話鍵，「啊，是的是的，我馬上就過來處理……什麼……」

他一邊說一邊往外走，瑞格斯冷眼看著他，然後浮德冷不防就坐到了他身邊。

忽然，簾幔被拉開，部長又把頭探進來，「抱歉，我有些事情要處理，所以先走了，待會我會讓人把資料送過來，如果要看屍體的話，你們知道要去哪裏看。」然後向瑞格斯抱歉的笑了笑就離開了。

「他絕對是故意的！」瑞格斯恨恨的把杯子裏的酒一口氣喝完。他絕對是利用接電話的機會，想藉此逃開自己辭職這個問題。

一邊想，他一邊搖了搖手邊的古典手搖鈴，服務生立即走進來，「還需要什麼嗎，先生？」

「這裏的錢付了嗎？」瑞格斯問。

「是的，先生。」服務生禮貌的笑了笑，「剛才那位先生還預付了很多。」

「太好了，把菜單拿過來好嗎？」瑞格斯說。

沒過多久，服務生就推著餐車把一堆食物和美酒送進來。

他正準備大快朵頤，才發現浮德坐在旁邊看著他。

我的神經真是越來越大條了，他不安的想，小心翼翼的問：「你要點什麼嗎？」

「不，謝謝。」浮德禮貌的回答，黑色的眼睛安靜的看著他。他有非常好的涵養，那是因為經歷了漫長的時間所養成的氣質。他從不急躁，甚至很少生氣，在很久以前他就知道，這些情緒對事情的發展沒有絲毫益處。

「要走了嗎？」瑞格斯小心的問。

「不，還早，我要等人把資料送過來，你可以先吃點東西。」浮德說，然後坐在他身邊繼續看他。

瑞格斯吸了口氣，浮德會讓他緊張，因為他們兩個是天敵的關係。雖然吸血鬼的外貌或涵養很容易吸引人類，但他在這方面似乎特別敏銳。照他父親的話來說，他將來一定會是個吸血鬼獵人，沒有理由分辨不出吸血鬼和普通人的不同。

可是我只想做個普通人，瑞格斯難過的想。

他心情頓時有些低落，又開始吃點東西，小夜曲的悠揚輕柔很容易讓人放鬆，沒過多久，吃飽的他就覺得有點睏了。

他推開吃完的盤子，疑惑的問：「怎麼回事，為什麼送資料的人還沒有來？」轉頭看向浮德的時候，吸血鬼獵人還是看著他—他似乎從一開始就保持這樣的動作。

「怎麼了……你不會是沒吃飽吧？」瑞格斯不免擔心，偷偷向旁邊挪了挪。

「你放心，我不會吸你的血的。」他優雅的換了一個姿勢。

「為什麼？」

「因為我們是搭檔啊。」浮德微微瞇起眼，這讓他看起來充滿了慵懶的貴族氣息。瑞格斯小心翼翼的開口。「我覺得你不太明白搭檔的意思。」

「為什麼這麼說呢？」

「因為你沒有尊重搭檔的意識……」他小聲咕噥。他當然知道浮德不會把這句話聽進去。

果然，浮德開始心不在焉的抽煙，兩人之間煙霧彌漫，瑞格斯有些厭惡的轉開頭。照他的說法，他們之間的關係有些尷尬和惡劣，不過不知道是這個吸血鬼獵人天生粗神經還是什麼，似乎一點也不介意。

真不敢想像在洛杉磯的那段時間，自己居然能在他懷裏睡著—那段時間簡直能用「瘋狂」來形容。

想到這裏，瑞格斯不自覺的轉頭看他，可是一轉過頭後，卻發現身邊空無一人。香煙造成的煙霧還沒有散去，他幾乎還能感覺到浮德剛吐出的氣息，可是身邊竟是空空如也了。

他一下子從位子上站起來，這個包廂不大，沒有能躲避的地方，更何況浮德沒有躲他的必要。可是沒有腳步聲、沒有衣服摩擦的聲音，沒有任何預兆的，他就忽然從他身邊消失了……他在搞什麼花樣

他皺眉，又重新坐回沙發上，有些不開心。我好歹是他搭檔，他要出去或者離開起碼要跟我說一下啊！

煩躁的倒了一杯酒，他邊想，這算什麼呢，那個討厭的傢伙本來就是這樣自我中心，是一個想怎麼樣就怎麼樣的獨裁暴君，他根本就不理解「搭檔」的涵義。

想到這裏，他幾乎憤怒了，又站起來在包廂內走了幾圈。這裏根本藏不了人，而且浮德不是那種喜歡躲起來嚇人的人……

那他怎麼會忽然消失了？

坐回沙發上，他看見玻璃桌上那根沒抽完的煙還在燃燒，散發出絲絲的煙霧。

也許他想到什麼事情，或者有別的事……

這時候外頭傳來了腳步聲，他快速從沙發上站了起來。

他不知道浮德是什麼時候、用什麼方法離開的，不過沒關係，他回來了就好，只是要提醒他，下次離席要告知他一下。

瑞格斯滿懷希望的看著簾幔被拉開，可是走進來的是一個女人。

他有些失望，坐回沙發上打量對方。

她大概三十歲左右，手裏抱著一大份文件，穿著安全部的工作服，她推了推眼鏡，把文件遞給他。

他接過後拿出文件看了一下—是關於安全部部長拜託的那件事。

他朝那個女人揚了揚手，「謝謝妳。」

女人說了幾句客氣話，發現瑞格斯根本沒有用心在聽，於是便離開了。

瑞格斯抽了一根煙，他已經很久沒抽煙了，辛辣的氣味充滿了口腔。那個吸血鬼驕傲又自私，還不聽別人的意見……如果他真的走了，對自己來說真是太好了，這不是他一直渴望的事情嗎？

他一邊想著，一邊拿出手機，準備打電話給安全部部長。他要告訴他，因為他的搭檔走了，所以資料交給他也沒有用，部長應該去找另一個人。

第三章

賽文很驚訝看到瑞格斯一個人回來。

「你不該這樣，如果搭計程車的話，兩個人和一個人坐的錢是一樣的。」他有些不滿，「現在天快黑了，你不應該讓浮德先生一個人走回來。」

「吸血鬼的腳程不是比汽車快嗎？」瑞格斯奇怪的看了他一眼，然後把外套脫下來遞給他，「而且吸血鬼也不會怕天黑。」

賽文接過外套後交給旁邊的女僕，「可是浮德先生是很尊貴的客人，你不應該讓他晚上一個人走回來，天啊，你不知道晚上的紐約是個可怕的地方嗎？」

「的確是個可怕的地方。」瑞格斯冷哼一聲，穿過長長的走廊到了餐廳，「有那傢伙在的地方都非常危險。」

「請別這樣說浮德先生……」

「我現在餓了，晚餐呢？」瑞格斯打斷他的話，走過去坐在自己的位子上，「一份，賽文，一份就夠了。」

「誰說是一份，兩份兩份，因為我是客人。」

聽到聲音，瑞格斯轉過頭看，發現魏大步走進餐廳，然後非常自然的坐到浮德平時坐的位子。

「嘿，瑞格斯，別把我這個客人忘了。」他不滿的抱怨。

為什麼來我家的客人都是這種樣子？瑞格斯頭痛的想。

晚餐在沉悶的氣氛中進行，瑞格斯吃得很少，他忽然發現今晚的胃口居然比平時還差一難道是受那個吸血鬼離開的影響？

怎麼可能呢，那個傢伙不在這裏，應該連呼吸都覺得順暢啊！

魏沒有注意到他的煩悶，正滔滔不絕的說著自己在非洲的經歷。

「啊，瑞格斯你知道嗎？我去了非洲很多古老的部落，我得說，人如果總是待在城市中是會變傻的……對，就和你現在的樣子一樣，你應該多出去走走，而不是總在女人和享樂上花費時間和精力……別擺出那麼可怕的樣子，知道嗎？你真應該去看看非洲草原上的落日，那些女人的懷抱和大自然比起來……」

「我分得清楚哪種更適合我！」他有些粗暴的打斷魏的話，「我吃飽了。」

「嘿，你是主人，在英國，做為主人應該……」

瑞格斯充耳不聞的往樓上走去，現在那個男人不在，他可以好好的睡一覺，不必老是擔心他在自己房間進進出出的。

走進房間，他把燈打開，他一向不喜歡明亮的燈光，臥室內昏暗曖昧的光線讓他整個人都放鬆下來。

這樣也許不錯，他對自己說。現在浮德不在，所以他也不需要工作了。

只是想到今天在咖啡廳等他那麼久，到了傍晚，他打給部長時，部長才告訴他浮德已經回英國去了。

回想起對方同情的語氣，一副浮德居然拋棄了他的樣子，瑞格斯就覺得自己真是太丟臉了！

最後還是部長親自出動，將他送出安全部的，因為他身上沒有身分識別卡，要不

是有部長，他還真不知道該怎麼離開那個地方。

而當他問及是否要把那份資料還給他的時候，部長很乾脆的就把資料拿走了，在他看來，如果浮德不在的話，任何事情他都做不成吧？畢竟他只是一個紈子弟而已。

可是儘管那個男人不在，他一閉上眼睛就會想起他。他記得在育幼院，當自己被困在那片怨恨的黑暗裏時，黑暗突然像蛋殼一樣脆弱的裂開，他站在裂縫中的模樣。

瑞格斯的手摸向旁邊的手機，回來的路上他已經打了好幾通電話給浮德，但是得到的回應全是關機的訊息。

他慢吞吞的從床上爬起來，把玩手機—該不該再打電話給他呢？也許剛才浮德正在搭飛機，而飛機上不能用手機……不過吸血鬼有必要坐飛機嗎？他明明就從自己眼皮底下一下子消失了。

手機忽然震動了起來，他嚇了一跳，直覺的扔開，隨即又連忙把它拿回手裏。

那一瞬間他想到浮德不耐煩的表情，如果可以，他不想做任何會惹惱浮德的事情，包括不接他的電話。

來電顯示是一個陌生的號碼，雖然不是浮德的，但瑞格斯還是接了。

「喂？」

電話那頭傳來一個女人的聲音，她非常熟絡的和他問候。

不是浮德。瑞格斯不知道自己該鬆口氣還是繼續緊張。

說實話，他已經記不得這個女人的聲音了，但是她似乎和他相當熟悉，正在問他的近況。

這種電話以前太多了，不知道她是怎麼知道這支手機號碼的？這個號碼只有少部分人知道。

也許是以前的床伴，瑞格斯這樣想。如果錢太多，想要找一些漂亮的床伴的話，並不是一件困難的事情，紐約就是這樣一個地方。

瑞格斯這才忽然驚覺，自從浮德來到這裏以後，他晚上幾乎很少出門玩樂了，當然，如果偶爾獵個吸血鬼也算消遣的話，那這段時間的生活的確是夠刺激，刺激到他竟然忘記了還有許多床伴這件事情。

我幾乎都要死在浮德規律的生活裏了！他悲哀的想。

於是他也和那個女人約定了見面地點，對他來說，這是一種熟悉的消遣。

他幾乎擔驚受怕的過了整個秋天，為什麼不好好放鬆一下？

瑞格斯到舞會的時候，已經十一點了，當然，對他們這種人來說，這個時間只不過是開始而已。

這次的舞會是由一家房地產公司舉辦的，公司的規模很大，舞會辦得不錯，很多商界名人都來了，他也見到許多熟人以及下屬。

可他的目的很單純，只是獵豔而已。

富裕的身家，俊美的外貌，這些條件很容易吸引女人。

在瑞格斯眼裏，幾乎所有的宴會都是一樣的。雖然現在還沒有到紐約社交季節，不過如果那個吸血鬼獨裁者一直待下去的話，他懷疑自己有一天和這種聚會脫節。

瑞格斯該高興卻高興不起來，只能鬱悶的不斷想著，自己當時就在浮德面前啊，難道他連一句告別的話也來不及說嗎？他們在一起過了半年，他不該這樣不告而別……

越是這樣想，他越是鬱悶。

本來巴不得他消失，可是他現在真的消失了，卻又讓他苦惱起來，心裏有股奇怪的感覺，甚至連出席久違的舞會，都不像他想的那樣愉快。

靠在桌邊，他有一口沒一口的喝著酒。

我為什麼會在這裏？這裏其實沒有我想要的東西。他莫名的覺得空虛，心思全在浮德身上，有些生氣，可生氣的原因難道是因為在那個男人心裏，自己是那麼無足輕重這件事嗎？

當他這樣想的時候，心竟然微微泛疼。

又倒了一杯酒，他瞇起藍色的眼睛，甚至放棄了獵豔的初衷，那種事情絲毫不能讓他的心情好起來。

他不確定那個約他的女人到底來了沒有，畢竟他早就忘記那個女人的臉了。

「啊，瑞格斯少爺，好久不見了。」旁邊有一個女人走到他身邊，「真不敢相信，您竟然會一個人待在這裏。」

瑞格斯抬頭，看到一個穿著暗紫色禮服的年輕女人，她的聲音很熟悉，應該是打電話來的女人，於是向她禮貌的笑了笑。

「從上次在洛夫頓家的舞會後，就再也沒有看到你出現在社交界了。」女人站在他身邊說，「你知道嗎，大家可是很想你啊。」

他聳聳肩，「最近的生活有點忙，沒辦法和以前一樣。」

「天啊，這是會從你口裏說出來的話嗎？誰不知道瑞格斯少爺最多的東西就是時間和錢呢？」女人似乎覺得很好笑的笑了起來。

瑞格斯也乾笑了兩聲，沒有反駁。的確，他以前就是那個樣子，也許今後也會恢復過那樣的日子。吸血鬼獵人的身分在這個舞會上，就好像是另一個世界的事情，遠到彷彿從來不曾屬於他。

女人用很熟絡的態度和他聊天，又有意無意的輕微碰觸他，他明白她的意思，但是他忽然不想過那麼放縱的生活，起碼今天晚上不想。

因此他說了句婉拒的話，就站直身離開那裏，走到休息區的沙發那裏。

摸出手機，看了半天後他還是撥了浮德的電話，電話那頭依然傳來一貫禮貌的聲音，告訴他該用戶目前關機，然後請他留言。

瑞格斯在「嗶」聲之後楞了楞，還是按掉了通話鍵。

他忽然覺得，浮德以後可能再也不會出現了。

浮德就是容易給人那樣的感覺，冷漠而安靜，身上那種生人勿近的氣息，就好像他會隨時不見一樣。

算了，別再想了。

當瑞格斯的視線從牆角移到舞會的時候，不禁楞住，接著迅速從沙發上站起來，看著那個站在門口的女人。

她是一位非常漂亮優雅的女性，看起來不超過二十歲，但是他知道，下個月將是她二十六歲的生日。

她穿著暗紫色長裙，和剛才那個女人穿的不同款。

棕色的鬚髮整齊的盤起，別著精致的鑽石花朵—她是那種從來不會在打扮上吝嗇的女人，她知道自己哪裏最美，該怎麼裝扮。

她安靜的站在牆邊，卻足以吸引瑞格斯一切的注意力，有那麼一會，他幾乎找不到自己的呼吸，只能呆呆的看著她，和以前一樣。

他知道她的名字—溫蒂，很普通的名字，但是他記得她簽名時的習慣，最後的字母總是溫婉的、小小的勾起，和大部分人的簽名不一樣。

他已經有很多年沒見到她了，真是難以相信，她居然會出現在這種舞會上。如果不是必要，她從來不會參加舞會，那些時間她寧願用來學習，從他認識她開始，她就是一個醉心研究的女人。

這樣的女性在紐約很少見。

他暗戀她很多年，覺得自己愛她，但是溫蒂卻對他說，親愛的，我沒有時間談戀愛，如果一夜情的話倒是可以考慮。

雖然他們沒有認真交往，但是他是真的喜歡她，他想，也許有一天她會答應和他認真交往看看。他們在一起差不多兩、三年，但一直沒有發展到更加親密的床上關係。

直到有一天，她突然失去了聯絡，此後他再也沒有見過她。

現在見到她再度出現，他太震驚了，以至於連上前寒暄都顯得有些困難。他想知道她這些年去了哪裏，為什麼不和家裏聯絡，她知不知道她的父母都以為她死了，還為她建了墓……

剛朝她邁了一步，門被打開，一個男人走進來。

那是一個風度翩翩的男士，他對溫蒂微笑，然後親密的攬著她的腰離開舞會。

瑞格斯只能怔怔的重新坐回沙發上，喝下一杯紅酒，想起和她失去聯絡的那段時間，她好像在紐約蒸發了一樣，完全沒有她的消息，那時候，他甚至後悔了，哪怕只有一夜情也好，起碼有些東西可以回憶。

他曾為了她多次參加學術研討會，因為她經常會出現在那些地方—雖然那些關於生物細菌的學術問題，他什麼也聽不懂，但是他想，能跟她多接近點也好。

重新回憶起來，他發現那段時間自己單純得可怕。

可是溫蒂就是有那樣的魅力，乾淨而執著，知道自己要什麼，可以為那些放棄所有，包括生命。很多人會有自己的執著，為愛情、為理想，太傻了，瑞格斯想。他，注定不屬於那一類人。

他沒有想要的追求和奮不顧身的理念，只想做一個平凡的紳子弟。